

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黄新建

本人黄新建，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、审计委员会委员、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在 2025 年度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、勤勉、独立的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本人黄新建，男，1972年6月生，会计学博士后，注册会计师，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。现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。曾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、硕士生导师、EMBA中心主任、会计硕士中心主任、ACCA项目主任、会计硕士与金融硕士中心主任、学术型研究生学术主任。自2023年3月29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，2025年度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责，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能力、独立性与时间保障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董事会、股东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

2025年度，公司共召开15次董事会会议，5次股东会，本人出席情况如下：

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	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次数	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	缺席董事会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	出席股东会次数
15	3	12	0	0	0	4

2025年度，本人亲自出席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15次，审议议案63项；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4次，审议议案23项，无委托出席、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情形。会前认真研读议案材料，会上充分发表专业意见，依法对有关重大事项行使董事决策权，同时积极发挥董事的决策咨询作用。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本着认真负责、客观公正和专业审视的原则，认为这些议案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，因此均投赞成票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召开战略委员会5次、审计委员会14次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次。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，召集并出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2次；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14次；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出席5次，全程参与各专门委员会审议与监督工作。

（二）履职方式与现场工作情况

（1）公司通过定期报告、重大事项材料、资本市场信息简报、监管政策培训等方式，充分保障本人知情权与履职条件。

（2）2025年度本人在公司现场有效工作时间不少于十

五日，通过现场调研、资料审阅、专题沟通、与管理层及内审部门交流等方式，全面掌握公司经营、财务、内控及治理情况。

（3）积极参与投资者沟通与业绩说明会，认真回应投资者关切，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。

（三）与公司及相关机构沟通情况

（1）与公司董事会、经理层、财务部门、内部审计机构保持常态化沟通，重点关注“三攻坚一盘活”改革、资产盘活、债务风险化解、内控建设等重点工作。

（2）与外部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就年报审计、内控审计、资产减值、收入确认等关键事项充分沟通，确保审计过程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。

（3）2025年公司取消监事会，由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职责，本人全程参与监督，助力董事会防范风险。

三、2025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

（一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

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，严格履行薪酬管理与业绩考核监督职责：

（1）审议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，确保薪酬与业绩、责任、风险相匹配，程序合规、定价公允。

（2）审核公司经理层2025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目标，聚焦经营质量、资产盘活、风险防控、合规运营等核心指标，推动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。

（3）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，确保薪酬决策符合监管规定及公司治理要求，维护股东利益。

（二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全程参与财务监督与内控审查：

（1）审阅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、一季报、半年报、三季报等定期财务报告，确认财务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信息披露要求。

（2）监督公司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、财务资助、资产处置、股权划转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重大财务事项，审查必要性、公允性、合规性，防范利益输送与财务风险。

（3）监督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执行与整改落实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履职情况，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4）评估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有效性，确认公司内控体系健全有效，无重大内部控制缺陷，能够保障公司各项业务合规有序运行。

（三）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

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参与公司战略决策与重大事项审议：

（1）围绕公司深化改革、聚焦主业、资产盘活、风险防控、提质增效等战略方向，提供专业咨询意见。

（2）对公司年度投资计划、融资计划、担保计划、子公司设立、股权处置、吸收合并等事项进行审慎审查，助力董事会科学决策。

（3）关注宏观经济、建筑行业政策及市场变化，提示经营风险与转型机遇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。

（四）其他重点关注事项

（1）公司治理与制度建设。关注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基础制度修订，推动公司治理符合最新监管要求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。

（2）关联交易管理。全程监督日常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、财务资助等关联事项，审议程序合规、信息披露充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。

（3）会计政策与财务规范。关注公司会计政策执行与变更情况，确保符合监管部门规定，财务信息公允反映公司经营状况。

（4）风险防控与改革攻坚。重点关注债务风险、项目风险、资产盘活、“三攻坚一盘活”改革推进情况，积极建言献策，助力化解风险、提质增效。

（5）信息披露合规。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，维护资本市场秩序与投资者信心。

四、独立性说明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人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所要求的独立性，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，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中担任任何职务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、法律、管理咨询、技术咨询等服务，未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

除独立董事津贴外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，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五、总体评价与 2026 年度工作计划

（一）总体评价

2025 年度，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忠实、勤勉义务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行使职权，在薪酬考核、财务监督、内控审查、战略决策、风险防控等方面全面履职，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，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与治理水平提升。

（二）2026 年度工作计划

2026 年度，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要求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：持续提升专业能力，紧跟监管政策变化，提高履职质量；深化财务监督、内控监督与薪酬考核监督，重点关注资产质量、风险化解、规范运作；积极参与战略决策与重大事项审议，为公司改革发展、提质增效提供专业建议；坚守独立性原则，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，助力公司持续健康、规范、高质量发展。

特此报告。

独立董事：黄新建

2026 年 4 月 24 日